

阳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药品经营企业中执业药师 “挂证”整治情况的通告

2021年 第09号

为强化药品经营企业监督管理，规范药品经营企业配备使用执业药师的行为，今年以来，全市市场监管部门持续加强对药品经营企业执业药师在岗履职及药师虚挂兼职行为的监管力度，推进执业药师监管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和制度化。矿区、郊区市场监管部门在监督检查中发现涉嫌“挂证”行为的执业药师各1人（具体见附件）。

各（县）区局市场监管部门要进一步加大对药品零售企业的监管检查力度、并将执业药师配备使用情况作为监督检查重点。对于查实“挂证”执业药师和存在“挂证”行为的药品零售企业，由矿区、郊区市场局监督注销执业药师注册证书，责令企业停业整改。

特此公告。

附件：2021年全市确认执业药师“挂证”信息汇总表

阳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11月25日

（此件主动公开）



